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蔡福欽

電話：(03) 8462860分機233

傳真：(03)-8462776

電子信箱：u9112011@hlc.edu.tw

受文者：花蓮縣花蓮市明義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2月6日

發文字號：府教學字第111024508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招募教學訪問教師分區說明會實施計畫 (376550000A_1110245081_ATTACH1.pdf)

主旨：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簡稱國教署）辦理
「112學年度教學訪問教師計畫—招募教學訪問教師分區
說明會」實施計畫1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12月5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10169419號函辦理。
- 二、為促進一般地區與偏遠地區學校之教學交流與經驗傳承，協助偏遠地區學校教育創新，國教署自105學年度起辦理「教學訪問教師計畫」（以下簡稱本計畫），為使有意願參與教學訪問教師計畫之一般地區學校教師瞭解本計畫內容，特辦理分區說明會。
- 三、旨揭計畫說明會採線上會議方式辦理，各場次辦理時間及會議連結詳如附件說明，請一般地區之公立國民中小學，於各場次活動開始前3日至指定網頁(報名網址：
<https://ppt.cc/fVqVix>)報名參加。
- 四、本案出席人員請貴校本權責核予公（差）假或課務派代事

111/12/06



宜。

五、倘有任何問題，請逕洽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陳宜楣小姐或連可歆小姐，電話：07-8060505分機24202、24204；電子郵件：nkuht01@gmail.com。

正本：花蓮縣吉安鄉吉安國民小學、花蓮縣吉安鄉宜昌國民小學、花蓮縣吉安鄉北昌國民小學、花蓮縣吉安鄉稻香國民小學、花蓮縣吉安鄉南華國民小學、花蓮縣吉安鄉化仁國民小學、花蓮縣吉安鄉太昌國民小學、花蓮縣花蓮市明禮國民小學、花蓮縣花蓮市明義國民小學、花蓮縣花蓮市明廉國民小學、花蓮縣花蓮市明恥國民小學、花蓮縣花蓮市中正國民小學、花蓮縣花蓮市信義國民小學、花蓮縣花蓮市復興國民小學、花蓮縣花蓮市中華國民小學、花蓮縣花蓮市忠孝國民小學、花蓮縣花蓮市北濱國民小學、花蓮縣花蓮市鑄強國民小學、花蓮縣花蓮市國福國民小學、花蓮縣花蓮市中原國民小學、花蓮縣新城鄉新城國民小學、花蓮縣新城鄉北埔國民小學、花蓮縣新城鄉康樂國民小學、花蓮縣新城鄉嘉里國民小學、花蓮縣壽豐鄉壽豐國民小學、花蓮縣壽豐鄉志學國民小學、花蓮縣立吉安國民中學、花蓮縣立宜昌國民中學、花蓮縣立化仁國民中學、花蓮縣立美崙國民中學、花蓮縣立花崗國民中學、花蓮縣立國風國民中學、花蓮縣立自強國民中學、花蓮縣立秀林國民中學、花蓮縣立新城國民中學、花蓮縣立鳳林國民中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

